

口頭質詢

現時，本地樓市和租金不斷攀升，公共房屋已成為大部分“無殼”工薪階層解決住屋問題的唯一選擇。覓地發展公共房屋，回應居民住屋訴求，乃是當前施政的重中之重。

日前，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回應議員口頭質詢時表示，本澳土地資源缺乏，政府在多方面發掘土地，作為未來公屋用地的供應。預計未來三到五年，手頭上的土地僅能提供約六千個公屋單位；而廿九幅進入最後處理程序的閒置土地，政府將“收一幅規劃一幅”，且優先發展公屋。長期則有新城A區的2.8萬個公屋單位，但預計最快到2019年才有條件接受申請。

本澳土地資源緊張的問題日益突顯，面對公屋、社區及民生設施用地捉襟見肘的客觀現實，當局實有必要掌控好未來所有可供利用土地的發展權和使用權，循“合理利用、節約使用”的原則，切實回應好住屋及各種民生訴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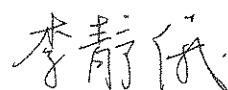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澳門土地資源緊缺，可供政府利用的土地非常有限。既然政府不斷強調回應民生需求時受土地不足的情況制肘，當局會否下決心實施特定的土地政策，承諾日後所有土地均不會再批給發展商，而會以“地主”身份掌控好這些僅有而寶貴的土地資源的發展權和使用權，以推動澳門的可持續發展？

二、本澳公共房屋比例相對較低，連萬九公屋在內仍只佔住宅樓宇總數兩成左右，其餘八成均為私人樓宇。現時私人樓價高不可攀，因應居民對公共房屋的需求熾熱、但興建公屋土地卻捉襟見肘的現實，當局能否承諾日後所有住宅用地均會用作公共房屋的發展或儲備，而不會批給發展商興建私人住宅項目炒賣圖利？

三、政府可否給社會一個承諾，所有土地一定會優先回應澳門人包括住屋在內的各種民生訴求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李靜儀

2014年7月17日